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的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合众思壮")董事 孙久钢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 记载、虚假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:

一、董事无法保证的具体内容及详细说明

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2年 半年度报告事项, 因公司董事孙久钢先生未出席本次董事会, 无法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保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虚假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。

二、董事会说明

公司已向出席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 董事、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相关文件。经 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,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 摘要的内容能够反应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。除孙久钢先生以外的其他公司董事、监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保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虚假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 登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